#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1包合同补充协议书

甲方：河南检察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隆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1包工程，甲乙双方于2025年8月30日签订《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1包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根据甲方整体工程范围进一步完善和要求，在原招标文件确定的工程项目合同内减少部分工程项目和合同外新增加部分工程项目，通过甲方对工程严格审核。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补充协议书》。请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内容详见：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1包结算审核报告。

二、增加工程造价为：肆仟零伍拾肆元叁角陆分（4054.36元）。

三、付款方式

工程完成工程全部完工结算审计后，一次性付清本工程款。

四、协议生效与其他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目1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书》之签字盖章页）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期：2025.12.11　　日期：2025.12.11